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碩士班進修英文課程實施辦法

109.05.05 108 學年度第 7 次院務主管會報通過
109.06.02 108 學年度第 8 次院務主管會報修正通過
109.09.15 院課程會通過
109.10.14 教務會議通過
111.03.16 教務會議討論修正
114.09.02 114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主管會議修正通過
115.02.24 院課程會通過
115.03.24 教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提升本院碩士班同學之英文能力，讓學生畢業後順利銜接就業，爰訂定本辦法。

第二條 本院碩士班進修英文課程由管理學院負責規劃及開設。

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:本院碩士班研究生；惟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研究生除外。

第四條 本院碩士班研究生須修習一學年之碩士班進修英文課程(課號MT4001、MT4002)且成績達 70 分(含)以上。但已達下列之英文檢定(之一)測驗分數CEFR(*註1) B2 以上者，可持成績單正本經系所審核通過後，免修碩士班進修英文課程。

一、TOEIC

二、TOEFL ITP(PBT)

三、TOEFL iBT

四、IELTS

五、全民英檢

六、培力英檢

有關英文檢定測驗分數CEFR(*註1)B2 之對應分數，依本院公告標準認定之，並隨其公告調整。

特殊情形者得依個別情況由各系所專案處理。

各系所如自行訂定更嚴格之英文檢定測驗標準，從其規定。

*註1：CEFR全名為The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

第五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，悉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，送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115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。